

华宝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
基金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5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4 月 22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4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0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宝沪深 300 增强
基金主代码	00387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发起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12 月 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33,358,411.94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基金，在实现对沪深 300 指数有效跟踪的基础上，通过数量化的方法进行积极的组合配置和管理，力争实现稳定的优于标的指数的投资收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沪深 300 指数成分股及备选股票。同时，基于流动性管理及策略性投资的需要，本基金也会在控制风险前提下适度投资于债券、股指期货、货币市场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主要采用量化行业配置模型和量化 Alpha 选股模型构建指数增强股票组合，在控制跟踪偏离度的前提下力争实现超额表现。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95%+1.5%（指年收益率，评价

	时按期间折算)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宝沪深 300 增强 A	华宝沪深 300 增强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876	007404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51,774,614.31 份	81,583,797.63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	
	华宝沪深 300 增强 A	华宝沪深 300 增强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5,655,295.74	3,193,376.20
2. 本期利润	-971,912.37	-700,879.52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23	-0.0077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02,600,102.11	113,486,982.92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288	1.3910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等于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宝沪深 300 增强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07%	0.83%	-0.77%	0.89%	0.70%	-0.06%

过去六个月	-2.24%	1.29%	-2.32%	1.33%	0.08%	-0.04%
过去一年	11.93%	1.23%	11.12%	1.26%	0.81%	-0.03%
过去三年	-5.66%	1.04%	-3.12%	1.08%	-2.54%	-0.04%
过去五年	24.73%	1.11%	13.75%	1.12%	10.98%	-0.0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69.79%	1.14%	26.91%	1.12%	42.88%	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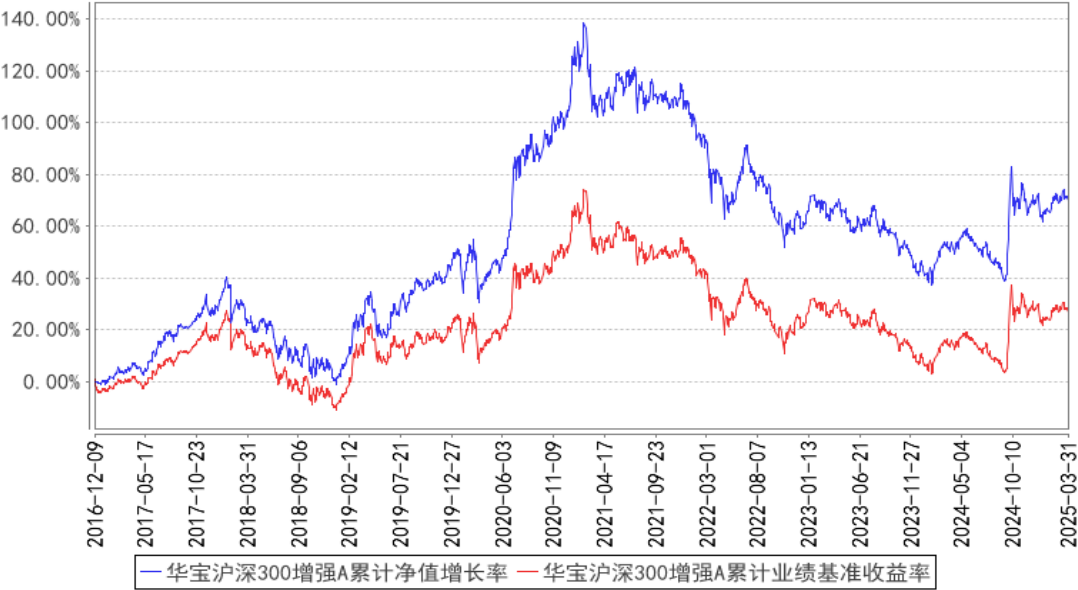
华宝沪深 300 增强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 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18%	0.83%	-0.77%	0.89%	0.59%	-0.06%
过去六个月	-2.45%	1.29%	-2.32%	1.33%	-0.13%	-0.04%
过去一年	11.48%	1.23%	11.12%	1.26%	0.36%	-0.03%
过去三年	-6.79%	1.04%	-3.12%	1.08%	-3.67%	-0.04%
过去五年	22.26%	1.11%	13.75%	1.12%	8.51%	-0.0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41.08%	1.13%	18.11%	1.13%	22.97%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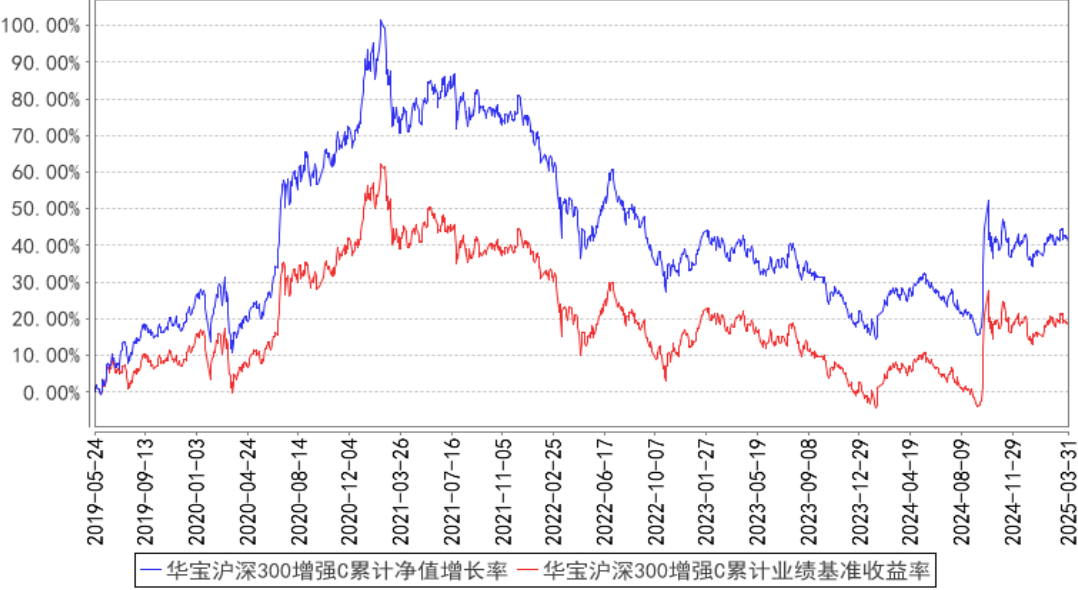
注：（1）基金业绩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95%+1.5%（指年收益率，评价时按期间折算）；
（2）净值以及比较基准相关数据计算中涉及天数的，包括所有交易日以及季末最后一自然日（如非交易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宝沪深300增强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华宝沪深300增强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截至 2017 年 06 月 09 日，本基金已达到合同规定的资产配置比例。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徐林明	本基金基金经理、量化投资	2016-12-09	-	23 年	硕士。曾在兴业证券、凯龙财经（上海）有限公司、中原证券从事金融工程研究工作。2005 年 8 月加入华宝基金管理有限

	总监、量化投资部总经理				公司，先后担任金融工程部数量分析师、金融工程部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量化投资总监、量化投资部总经理。2009 年 9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华宝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0 年 4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宝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9 月起任华宝量化对冲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4 月至 2020 年 2 月任华宝事件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2 月起任华宝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2 月至 2022 年 10 月任华宝科技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12 月至 2023 年 11 月任华宝中证稀有金属主题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8 月至 2023 年 11 月任华宝高端装备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2 月起任华宝量化选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王正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0-01-02	-	13 年	硕士。2012 年 7 月加入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助理量化分析师、分析师、基金经理助理等职务。2020 年 1 月起任华宝量化对冲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宝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7 月任华宝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8 月任华宝智慧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1 月至 2024 年 7 月任华宝第三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6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华宝安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以及离任日期均以基金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华宝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通过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股票库管理制度、中央交易室制度、防火墙机制、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每日交易日结报告、定期基金投资绩效评价等机制，确保所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同时，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内部制度要求，分析了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之间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以及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分析结果未发现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一季度，全球经济在地缘政治冲突和贸易壁垒升级的背景下，呈现出高波动、低增长的特征。特朗普上台后的政策倾向使美国经济面临滞胀风险，地缘冲突风波不断，俄乌战争悬而未决，欧洲经济复苏面临多重考验。在此背景下，美股高位回调，而黄金走势坚挺。国内方面，中国在政策支持下展现出较强的发展韧性，稳中求进，尤其是 DeepSeek 的横空出世，引发科技行业的估值重构，资本市场活跃度上升。

股票市场方面，一季度整体市场风险偏好走高但结构分化，科技、高端制造类资产表现相对较好，偏防御的大盘价值类资产走势较弱。报告期内沪深 300 指数下跌 1.21%，中证红利下跌 3.11%，科创 50 指数上涨 3.42%，中证 2000 指数上涨 7.08%，市场呈现出小盘、成长强，大盘、价值弱的格局。行业层面，有色金属、汽车、机械设备、计算机等相对强势，而煤炭、石油石化、交运、公用事业等防御板块相对偏弱。因子层面，行业中性视角下，一季度沪深 300 内长期符合逻辑的

因子有正常表现，包括盈利质量、价值、成长、分析师、量价等因子。就多因子模型而言，在 2 月市场情绪非理性时 alpha 较为难做，其余时间基本正常。

沪深 300 增强基金运用量化 Alpha 多因子选股模型进行股票筛选和权重配置，在沪深 300 成分股及备选股内精选业绩和估值相匹配、基本面优质的股票，并严格控制市值、行业等风险暴露，在有限的跟踪误差下力争实现稳定的超越指数的表现。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 A 类净值增长率为-0.07%，本报告期基金份额 C 类净值增长率为-0.1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7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低于二百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54,457,235.36	86.95
	其中：股票	554,457,235.36	86.9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6,487,109.34	5.72
	其中：债券	36,487,109.34	5.72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400,000.00	0.69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8,526,518.06	2.91
8	其他资产	23,835,871.64	3.74
9	合计	637,706,734.40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固定收益投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等项目的列报金额已包含对应的“应计利息”和“减值准备”（若有），“其他资产”中的“应收利息”指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已过付息期但尚未收到的利息金额（下同）。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5,193,091.00	0.84
B	采矿业	32,667,338.00	5.30
C	制造业	288,292,098.42	46.7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9,844,381.12	3.22
E	建筑业	10,646,790.00	1.73
F	批发和零售业	2,160,932.70	0.3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7,849,928.60	2.9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6,144,633.36	2.62
J	金融业	131,371,624.56	21.32
K	房地产业	3,627,930.00	0.5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449,841.00	1.05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6,701,904.00	1.09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053,104.00	0.17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542,003,596.76	87.98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26,296.00	0.00
B	采矿业	363,656.00	0.06
C	制造业	9,315,390.92	1.5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60,559.00	0.03
E	建筑业	48,504.00	0.01
F	批发和零售业	1,055,678.00	0.17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17,876.72	0.04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46,634.62	0.15
J	金融业	100,162.00	0.02
K	房地产业	64,170.00	0.01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84,388.34	0.01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70,323.00	0.01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P	教育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S	综合		-
	合计	12,453,638.60	2.02

5.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17,900	27,941,900.00	4.54
2	300750	宁德时代	75,690	19,145,028.60	3.11
3	601318	中国平安	296,324	15,299,208.12	2.48
4	600036	招商银行	315,328	13,650,549.12	2.22
5	000333	美的集团	160,200	12,575,700.00	2.04
6	601899	紫金矿业	531,200	9,625,344.00	1.56
7	601398	工商银行	1,394,800	9,610,172.00	1.56
8	600900	长江电力	327,300	9,102,213.00	1.48
9	601166	兴业银行	379,800	8,203,680.00	1.33
10	601328	交通银行	1,032,600	7,692,870.00	1.25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933	神火股份	54,800	1,028,048.00	0.17
2	000960	锡业股份	66,600	1,015,650.00	0.16
3	600096	云天化	40,600	928,116.00	0.15
4	002821	凯莱英	11,600	913,500.00	0.15
5	600511	国药股份	30,600	912,492.00	0.15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36,487,109.34	5.92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6,487,109.34	5.92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631	20 国债 05	182,000	18,556,061.81	3.01
2	019740	24 国债 09	95,000	9,641,117.94	1.56
3	019749	24 国债 15	41,000	4,135,321.78	0.67
4	019706	23 国债 13	21,000	2,135,259.86	0.35
5	102231	国债 2303	10,000	1,010,732.88	0.16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量（买/卖）	合约市值(元)	公允价值变动（元）	风险说明
IF2504	IF2504	23	26,785,800.00	-31,899.09	-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元）					-31,899.09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收益（元）					-110,100.34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元）					-22,659.09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主要利用股指期货提高投资效率，以更好地实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降低跟踪误差。此外，在预期大额申购赎回、大额分红等情形发生时，本基金可以通过股指期货进行有效的现金头寸管理。

本基金投资于股指期货，对基金总体风险的影响很小，并符合既定的投资政策和投资目标。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华宝沪深 300 增强截止 2025 年 03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招商银行理财业务存在：一、未能有效穿透识别底层资产；二、信息披露不规范；于 2024 年 06 月 24 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罚款的处罚措施。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对上述上市公司进行进一步了解和他分析，认为上述处分不会对公司的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影响，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判断未发生改变。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487,475.0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0,260,449.1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87,947.52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23,835,871.64
---	----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合计数可能不等于分项之和。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宝沪深 300 增强 A	华宝沪深 300 增强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70,952,468.02	112,775,183.7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7,504,782.00	2,677,411.9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26,682,635.71	33,868,797.9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51,774,614.31	81,583,797.63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 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 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 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 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 有资金	-	-	10,000,450.05	2.31	不少于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	-	-	-	-	-

级管理人员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	-	10,000,450.05	2.31	-

注：1、本基金募集期间，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作为发起资金总计 10,001,000.00 元认购了本基金。发起资金认购的基金份额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持有期不少于 3 年；

2、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于 2016 年 12 月 6 日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认购本基金作为发起资金的认购费用为 1,000 元,符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的约定；

3、发起份额已满足承诺持有期限，管理人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赎回 10,000,450.05 份。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2025 年 1 月 9 日，基金管理人发布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聘任吕笑然为公司副总经理。
基金管理人于 2025 年 03 月 20 日发布关于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指数基金指数使用费调整为基金管理人承担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监会批准基金设立的文件；
华宝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华宝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华宝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基金管理人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10.2 存放地点

以上文件存于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备投资者查阅。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托管协议及基金的各种定期和临时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